

### 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眉山市彭山区林业和园林中心（单位名称） 的 生态建设—蔡山节点（县医院广场）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外墙面真石漆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成都伊洁伟业漆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8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庭院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中山市宏飞照明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6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电缆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四川中天线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 人，营业收入为 66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波纹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四川川盛泉管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  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四川鑫曙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26日

说明：1、本声明不需要提供证明材料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